

云南创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收到退还增值税留抵税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8 年 6 月 27 日发布《关于 2018 年退还部分行业增值税留抵税额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70 号）（以下简称“《通知》”），决定对部分行业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予以退还。

根据《通知》的要求，云南创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珠海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经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于 2018 年 9 月 21 日收到退还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 20,633,955.31 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该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的退还将对公司现金流产生积极影响，对公司的资产和损益不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云南创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